



成交通知书

成交人	郑州蓝图土地环境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灵宝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灵宝市2024年度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项目		
项目编号	LBGZ[2025]297-ZC223		
标段	灵宝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灵宝市2024年度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备注			
采购人	灵宝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成交内容	执行招标（采购）文件和中标（成交）文件的相关内容		
成交金额	59.500000万元		
交货期/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30日历天内完成		
质量要求/服务要求	符合现行国家规程、地方技术方案及相关标准的规定，质量要求达到合格，通过上级行政主管部门的评审及验收		
采购单位（盖章） 		代理机构（盖章） 	



郑州蓝图土地环境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贵公司被确定为该项目灵宝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灵宝市2024年度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工作项目(标段名称)的中标人，请贵公司接到中标通知书后，与灵宝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洽谈签订采购合同，确保项目顺利完成。可通过手机扫描获取电子版成交通知书

日期:2025年11月19日

灵宝市 2024 年度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项目

合 同 书

甲 方： 灵宝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乙 方： 郑州蓝图土地环境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025年 11月 24日



甲方：灵宝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乙方：郑州蓝图土地环境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本项目中标（成交）结果，甲乙双方充分协商，订立合同，共同遵守。

1 采购内容

1.1 服务单位：郑州蓝图土地环境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1.2 交付时间：自合同签订 30 日历天内完成

2.合同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人民币（大写）伍拾玖万伍仟元整（¥595000.00元）。

3.服务内容

服务内容：按照《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5〕20号），灵宝市2024年度国土空间规划体检工作要落实上级指示精神，以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指标体系为核心，切实摸清现状、找准问题，提出对策，形成年度体检报告等成果，通过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网络逐级报规划审查机关，体检评估成果经审定后作为规划动态维护和相关管理工作的基础依据。

成果资料：由2024年度体检报告和附件组成。附件应包括城市体检指标表、分析图、数据库建设情况说明等，在线汇交至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

服务质量：符合现行国家规程、地方技术方案及相关标准的规定，质量要求达到合格。

4.转包或分包



本合同不允许转包与分包。

5.付款方式：甲方向乙方分两个阶段付款：

第一阶段：本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乙方安排人员进场资料收集，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40%，计：人民币贰拾叁万捌仟元整（¥238000.00 元）；

第二阶段：体检成果经上级主管部门审查通过后 1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60%，计：人民币叁拾伍万柒仟元整（¥357000.00 元）。

6.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7.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本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8.合同纠纷处理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9.其他约定

9.1 本采购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9.3 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9.4 签定地点：灵宝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甲 方：灵宝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 址：灵宝市函谷路中段 56 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郭海士

电 话：0398-8859897

乙 方：郑州蓝图土地环境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东 16 号省汇中心 22 层 2202 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刘林林

电 话：0371-65727898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郑州政七街支行

账 号：77220188000066394

2025年 11 月 21 日